

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3000号集电港7号楼3层熙菱信息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

2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3、会议主持人：万芳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作出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表决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时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正常资金需求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

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1月21日